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股份 编号:临2015-072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不超过100亿元短期融资券事项，已经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5年5月27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并分别于2015年3月27日和201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一、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情况

公司于2015年9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276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100亿元，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接受注册通知书》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

二、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276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成功发行了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简称	15金隅MTN001
代码	041663003 <th>期限</th> <td>366天</td>	期限	366天
起息日	2015年10月16日	兑付日	2016年10月16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
发行利率	3.58%(发行时6个月SHIBOR+24bp)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则申购家数	5家	合规申购金额(亿元)	70.6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4.30%	最低申购价位	3.30%
有效申购家数	5家	有效申购金额(亿元)	23.8亿元
簿记管理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股份 编号:临2015-073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不超过50亿元中期票据事项，已经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5年5月27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并分别于2015年3月27日和201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一、本次中期票据注册情况

公司于2015年9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376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50亿元，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接受注册通知书》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

二、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376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0月15日成功发行了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15金隅MTN001
代码	10156400200 <th>期限</th> <td>6+N年</td>	期限	6+N年
起息日	2015年10月16日	兑付日	无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
发行利率	5.00%(簿记建档日前6个工作日中债银行间债券收益率算术平均数的基础上浮20BP)+212BP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则申购家数	6	合规申购金额(万元)	171,000,000
最高申购价位	5.48	最低申购价位	4.80
有效申购家数	5	有效申购金额(万元)	107,000,000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58 证券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15-097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3月17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讨论和协商，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已于2015年3月24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已于2015年3月31日、2015年4月7日、2015年4月14日、2015年4月21日、2015年4月28日、2015年5月5日、2015年5月12日、2015年5月19日、2015年5月23日、2015年5月26日、2015年6月2日、2015年6月9日、2015年6月16日、2015年6月24日、2015年6月30日、2015年7月1日、2015年7月7日、2015年7月14日、2015年7月21日、2015年7月28日、2015年8月4日、2015年8月11日、2015年8月18日、2015年8月25日、2015年9月1日、2015年9月8日、2015年9月15日、2015年9月22日、2015年9月29日、2015年10月13日发布编号为临2015-023号、临2015-024号、临2015-025号、临2015-027号、临2015-029号、临2015-031号、临2015-033号、临2015-038号、临2015-039号、临2015-040号、临2015-041号、临2015-046号、临2015-060号、临2015-064号、临2015-065号、临2015-067号、临2015-068号、临2015-072号、临2015-075号、临2015-079号、临2015-081号、临2015-082号、临2015-084号、临2015-088号、临2015-094号、临2015-095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5年6月11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向如家酒店集团(以下简称“如家”)发出非具约束力私有化提议函的议案，本公司及关联方Poly Victor Investments Limited、携程网(Ctrip.com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简称“携程”)，如家联合创始人及携程董事会主席与首席执行官梁建章先生，及如家首席执行官孙坚先生共同组成如家集团(以下简称“如家集团”)，向如家提交非约束力的私有化提议函(以下简称“提议函”)，拟以每股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为两股普通股)22.81美元的价格收购如家集团持有股份以外的如家已发行全部流通股。同时，本公司可能与如家集团其他成员签订协议，以公司股份、现金或其他形式的对价收购如家集团其他成员所持有的如家股票(以下简称“团购”)。团购交易中的每股收购价格等于或低于提议函中的约价。若本次私有化交易成功，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详细情况见公司临2015-048号公告。

2015年9月14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5年8月22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5-078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4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

2015年9月15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5年9月24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5-090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24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二个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指引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通知要求，本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举办“首旅酒店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网络交流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加。交流会安排如下：

1. 时间：2015年10月22日(星期四)10:00至11:00。
2. 公司参加人员：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公司财务顾问等相关人员。
3. 会议方式：请投资者登录、注册上海证券交易“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点击首页“上证e访谈”栏目的“首旅酒店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网络交流会”进行交流。电话：010-66014466转2446 010-66019471。
4.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0日

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5】1689号)，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司临2015-089号公告。

目前本公司与主要交易对方以及中介机构在进一步论证和完善具体交易方案，同时就具体方案与相关监管机构进行沟通。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58 证券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15-098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

网络交流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旅酒店”或“首旅酒店”)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3月17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讨论和协商，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已于2015年3月24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2015年6月11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向如家酒店集团(以下简称“如家”)发出非具约束力私有化提议函的议案，本公司及关联方Poly Victor Investments Limited、携程网(Ctrip.com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简称“携程”)，如家联合创始人及携程董事会主席与首席执行官梁建章先生，及如家首席执行官孙坚先生共同组成如家集团(以下简称“如家集团”)，向如家提交非约束力的私有化提议函(以下简称“提议函”)，拟以每股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为两股普通股)22.81美元的价格收购如家集团持有股份以外的如家已发行全部流通股。同时，本公司可能与如家集团其他成员签订协议，以公司股份、现金或其他形式的对价收购如家集团其他成员所持有的如家股票(以下简称“团购”)。团购交易中的每股收购价格等于或低于提议函中的约价。若本次私有化交易成功，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详细情况见公司临2015-048号公告。

2015年9月14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5年8月22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5-078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4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

2015年9月15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5年9月24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5-090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24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二个月。

2015年9月17日，本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首旅酒店(集团)

成立专门工作小组负责联络、协调工作。

4. 合同的内容以后续签订相关具体合同为准。

5. 协议有效期：有效期三年，自2015年10月19日起至2018年10月18日止，协议期满后，经双方书面同意本协议可自动延续一年。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战略合作有利于公司和合作方充分发挥双方优势，形成优势互补，提高竞争力，共同进行市场开拓，实现合作共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1、本公告中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正式条款以双方后续另行签订的具体项目合同为准，合同的签订时间、金额、工期等合作细节仍具有不确定性。

2、上述协议中所述的合同金额为意向性合作的估算金额，具体金额将双方后续另行签订具体项目合同为准。最终合同可能存在分阶段签署和执行的情形，相关合同收益将根据合同的执行情况分期确认，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编号:2015-043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 合同的内容以后续签订相关具体合同为准。

5. 协议有效期：有效期三年，自2015年10月19日起至2018年10月18日止，协议期满后，经双方书面同意本协议可自动延续一年。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战略合作有利于公司和合作方充分发挥双方优势，形成优势互补，提高竞争力，共同进行市场开拓，实现合作共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1、本公告中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正式条款以双方后续另行签订具体项目合同为准，合同的签订时间、金额、工期等合作细节仍具有不确定性。

2、上述协议中所述的合同金额为意向性合作的估算金额，具体金额将双方后续另行签订具体项目合同为准。最终合同可能存在分阶段签署和执行的情形，相关合同收益将根据合同的执行情况分期确认，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